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未及时审议并披露、涉及诉讼及营运资金
不足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一、基本情况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9249，证券简称：康杰股份，以下简称“康杰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过程中发现公司存在涉及诉讼、出售资产的事项未及时审议并披露及营运资金不足的情况。现就风险事项提示如下：

二、风险事项

（一）出售资产未及时审议并披露

根据《康杰机械北厂区项目资产转让协议书》，公司于2018年2月8日与江苏省盐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盐城咏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吴文杰、王梅、吴进签订协议（王梅系吴文杰妻子，吴进系吴文杰与王梅之子，吴文杰和王梅同为康杰股份实际控制人，吴文杰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经盐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府批示同意，由盐城咏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回购北厂区土地及厂房资产，在估价报告基础上，协议约定该资产转让总价为3588.4259万元（不含资产转让的相关税费）。

根据公司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次出售资产账面价值为19,994,155.16元（未经审计），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总资产92,509,082.30元的21.61%，目前该在建工程已基本完工，但由于该资产未经竣工结算，实际账面价值暂时无法确定。

康杰股份《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未对出售资产的审议标准作出明确规定。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现金流量状况及该资产账面价值占比，出售该资产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主办券商认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披细则》”），公司需对上述出售资产事项进行审议并披露，而公司并未及时审议并披露。

（二）涉及诉讼

经主办券商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ww.court.gov.cn/zgcpwsw/>）等网站，截至本风险提示性公告披露日，公司存在如下涉及诉讼的情况：

（1）常州精励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诉康杰股份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该案经江苏省溧阳市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后，于2018年6月13日出具了《民事判决书》（（2018）苏0481民初577号）。法院针对该案件主要判决，被告康杰股份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常州精励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返还预付款387000元并支付违约金64500元。

2018年11月6日，江苏省溧阳市人民法院已立案强制执行上述判决。

(2) 上海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化工”）因定作合同纠纷一案诉被告康杰股份，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就该案于2018年6月25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17)沪0107民初14263号）。上海化工与康杰股份双方达成协议：“被告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共计应支付原告上海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报酬人民币190000元，该款项被告应于2018年7月31日之前支付原告人民币90000元，剩余款项人民币100000元被告应于2018年8月31日之前向原告支付完毕。”

上海化工已向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上述协调结果，并已于2018年10月26日立案。

根据公司提供的信息，截至2018年11月23日，康杰股份尚未支付上述款项。上述诉讼涉及金额合计为641500元人民币，目前公司货币资金不足，无法全额支付上述诉讼金额，主办券商认为上述诉讼的强制执行会对公司的现金流量及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营运资金不足

根据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235,293.59元，流动资产为41,582,127.64元，流动负债为71,807,903.18元，营运资金为负。东海证券已于2018年8月27日披露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江苏康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提示性公告》。根据
公司提供的信息，公司资金状况未有改善，公司存在拖欠员工工资的
情况，同时存在拖欠供应商款项的风险。

三、风险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职责，要求公司及时披露上述风险事件，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信披细则》
等相关规定，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1、公司存在出售资产的事项未及时审议并披露的情形，公司存
在内部治理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的风险。

2、公司存在因无法履行法院判决而产生银行账户被冻结、列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风险。

3、公司存在营运资金不足，拖欠员工工资的情况，以及存在拖
欠供应商款项的风险。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6日